

銘傳大學106學年度第1學期就學貸款公告

(適用於復學生)

一、申請時間：106年9月4日至106年9月11日(逾期未辦理者視同放棄)

二、申請方式：

- (一)至學生資訊系統→繳費/領款→**列印不可貸款項目繳費單**，繳納不可貸款項目費用。
- (二)登錄台北富邦銀行(就學貸款專區)填寫申請資料。
- (三)至台北富邦銀行辦理申貸手續。
- (四)完成後將「學雜費單學生收執聯**影本**」、「不可貸項目繳費單收執聯**影本**」(若繳交正本者將不歸還)及「撥款通知書**正本**」各1份以掛號郵寄或親送承辦單位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各項資料繳回承辦單位期限：**106年9月22日止**。
- (二)**申請加貸費用(書籍費、校外住宿費及生活費)同學，請務必準時交件，以免影響加貸退費撥款時程。若審查合格且依規定於9/22前完成繳件者，於第8~9週優先撥入學生帳戶。**
- (三)台北、金門校區承辦單位：生輔組杜權韋(分機2507)。
- (四)桃園校區承辦單位：學務組陳昭蓉(分機3112)。
- (五)106年7月20日至7月30日為全校教職員共同休假日。

【為免影響您個人及其他同學權益，請於期限內儘速完成申貸手續】